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一）联合体牵头人-浙江省林业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浙江省林业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单位名称）的天台县森林草地湿地普查工作（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普查工作（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浙江省林业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2人，营业收入为2780万元，资产总额为2399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浙江省林业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8日



(二) 联合体成员方-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天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天台县森林草地湿地普查工作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普查工作（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203人，营业收入为41981.58万元，资产总额为66502.62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8日

